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2月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6年2月5日在公司汕头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5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庄大建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近期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罗伟广先生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函》，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拟提名罗伟广先生、杨时青先生、范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认为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用累计投票制选举。任职期间自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近期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罗伟广先生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函》，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拟提名陈小卫先生、蔡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认为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用累计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须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进行选举。任职期间自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在汕头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名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吴江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的需要，现决定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详细变更情况如下：

1、变更前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研发生产高档环保型装饰装修材料：高强度铯钾防火玻璃、防爆玻璃、高强度低辐射镀膜防火玻璃，太阳能光伏建筑一体化系统设计及组件制造，

工程安装咨询及售后服务；本公司资产产品的销售。

2、变更后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研发生产高档环保型装饰装修材料：高强度铯钾防火玻璃、防爆玻璃、高强度低辐射镀膜防火玻璃，各类建筑安全玻璃、太阳能光伏建筑一体化系统设计及组件制造，工程安装咨询及售后服务；本公司资产产品的销售。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原〈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并重新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鉴于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董事会构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撤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并重新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序号	原修订条款	原修订内容	本次修订后条款	本次修订后内容
1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其中二名为独立董事。设董事长1人，需要时设副董事长1人。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设董事长1人，需要时设副董事长1人。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下午 2:30，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五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1、罗伟广先生，1974 年 4 月出生，经济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进入证券投资领域，2000 年~2007 年于安信证券自营部门和营业部任职。2007 年 10 月起任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新价值董事长，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罗伟广先生持有公司 24,287,100 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且本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杨时青先生，1969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深圳市奥菲特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惠州市伟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纳兰德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和深圳市纳兰德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时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备注：深圳市纳兰德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纳兰德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股东罗伟广先生）

3、范波先生，1984 年 6 月出生，管理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至 2009 年任职于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门。2009 年进入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现任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研究总监，基金经理。

范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备注：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股东罗伟广先生）

4、陈小卫先生，196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电气高级工程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历任深圳蓝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广东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东南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小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且本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5、蔡祥先生，1973年9月2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2005年8月取得副教授职称，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南方航空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蔡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且本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